清史纂修

清代云南普洱茶考

方 铁

清代以前云南仅少量产茶，并无“普洱茶”这一称呼。清代今云南西双版纳、思茅等地所产大叶种茶，不仅大量用于滇藏茶马贸易，还运销国内其他地区。茶叶采摘后在普洱做初加工，乃称为“普洱茶”。普洱茶的出现并很快形成较大生产规模，与时代背景及外地流民参与经营等有关。

一、普洱茶的源起

清代以前，相关史籍虽有云南产茶及饮茶的少量记载，但大致未言及滇南地区，亦未见有“普洱茶”这一名称。

从唐以前的史料看，西南产茶之地均集中在今川西南与贵州地区。唐代云南地区为南诏所统治。《蛮书》说南诏王族喜饮茶，所饮之茶产自银生城（今云南景东）地界诸山，“散收无采造法。”又说饮时将茶叶与椒、姜、桂同煮。[①]其时内地流行将茶与葱、姜、枣、桔皮、薄荷等佐料，共同煮沸饮用的习俗。上述记载表明南诏上层有饮茶的习惯，饮茶之法与内地大体相同。

宋代云南地区被大理国据有。李石《续博物志》卷七记载 “茶出银生诸山，采无时，杂椒姜烹而饮之。”

明正德、嘉靖年间，钱椿年《茶谱》列举全国知名好茶。谓西南诸省的佳茶，有剑南蒙顶石花，邛州之火井、思安，渠江薄片，巴东真香，龙安骑火，泸川之纳溪、梅岭等，但未提到云南之茶。[②]明后期李时珍撰《茶》，详细列举各地的名茶，亦未言及云南。较李时珍稍晚的明人许次纾，所撰《茶疏》谓云南所产之五华茶，与湖南宝庆茶齐名，品质在浙江天台山雁宕所产“雁茶”之上。[③]所言“五华茶”当为“太华茶”之误，太华茶产自昆明西山太华山之太华寺。《明史·食货四》记载在全国产茶地区征收茶课，言贵州等地皆征钞，“云南则征银。”表明云南所产茶已须纳税，但未言云南产茶的具体情况。[④]《滇行记略》、《万历野获编》等书则说大理感通寺产茶。

以上所举，为迄今所见清代以前云南产茶的大致记载。综合众书所见，均未言及今西双版纳、思茅等地大量产茶，更未见“普洱茶”一名。由此可以断定，今西双版纳、思茅等地大量产茶，并出现“普洱茶”这一名称，应是清代之事。

二、普洱茶的采制与饮用

清代以来，今西双版纳、思茅等地百姓，发现在热带气候条件下经多年生长而成的灌木乃至高大乔木，仍有当年生甚至隔年生的幼叶，保持青翠鲜嫩，可采为制茶原料，遂开始扩展大叶种茶的采摘与加工。

滇南气候炎热，雨量充沛，所种茶株生长

[收稿日期] 2010-08-20
[作者简介] 方铁（1949—），男，云南大学西南边疆少数民族研究中心教授；昆明 650091

甚快，且有大半年的时间可采摘茶叶。据清代《思茅志稿》：二月间所采茶芽谓之“毛尖”，加工后即充贡茶　“贡后方许民间贩卖。”采于三四月者称“小满茶”；采于六七月者名“谷花茶”；雨季前为姑娘所采者名“女儿茶”。可见普洱茶虽以嫩芽为贵，但另一方面，凡当年所生嫩叶，在其他月份亦可采摘制茶；甚至树龄较长的茶树，其隔年生之嫩叶亦可采摘制为茶。对普洱茶的经营者来说，普洱茶的这一特点颇为有利。

普洱茶的加工方法简便易行，有利于推广和普及。在普洱茶的原产地，茶叶采摘后经过简单的揉捻和晒青处理，便可运至大理下关、昆明等地加工为紧压茶。制作紧压茶的方法是先行“渥堆”，即在湿度及温度适宜的环境下，将经过日晒处理之晒青毛茶，堆积保温数日，之后将茶叶摊开自然风干。再根据茶叶的质量分级筛分，最后蒸压为团、饼、砖等形状的紧压茶。这种简单易行的采摘和加工方式，较之明代流行各地的台地茶复杂的栽培、准确精细的手工炒青相比，更易于茶叶的大规模生产和推广。

普洱茶的品质，与来源茶树的质量、茶叶采摘、加工的环境以及技工掌握技术熟练的程度等密切相关。制作高档普洱茶，除对原料、生产过程等有严格要求外，制作者还须具备长期积累的丰富经验。故而，清代云南，根据采茶时间和加工方法方面的差异，大叶种茶可生产出不同档次的茶品，使茶叶原料得到最大程度利用的同时，也降低了生产成本。

普洱茶在全国流行，与清代饮茶方式及饮茶者口味嗜好的改变有关。元明以来，以简便冲泡方式为主要特征的清茶，逐渐取代此前加入葱、姜、盐等调料混煮的茶汤，以及宋代以来费工费时制作的团茶。宋朝流行将进贡的佳茶碾碎揉混，制为大小龙团。洪武二十四年（1391），明太祖虑制作团茶多费民力，乃诏罢制造龙团，命采茶芽以进。[5]清代社会各界普遍喜好饮茶，茶馆在各地大量出现，饮茶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不可或缺的部分。其时城乡均流行简便易行并可多次注水啜饮的盖碗茶，饮茶成为休闲、解渴或官场上辅佐应酬方式，而前代复杂、隆重的饮茶习尚，则逐渐被人们淡忘；过去讲究团茶制作之精美，以及将饮茶的兴趣集中于“斗茶”的风尚已经远去。另外，饮茶者的口味嗜好也发生改变，并出现逐渐趋酽的趋势，清代尤以为甚。清代阮福《普洱茶记》谓　“普洱茶名遍天下，味最酽，京师尤重之。”吴大勋也说：“（普洱茶）煎熬饮之，味极浓厚，较他茶为独胜。”[6]

普洱茶的性质较为温和，饮之既不伤胃亦不影响睡眠，还具有较明显的促进消化及驱散风寒的作用。清人说：普洱茶为人所称道，“其茶能消食理气，去积滞，散风寒，最为有益之物。”[7]《清一统志·云南志》亦言：普洱茶“性温味香，异于他产”。[8]普洱茶还具有消炎去火的效用。罗养儒《云南掌故》云：用普洱茶制作之茶膏，较他省为佳，若遇喉症，噙半块于口，不到半日病即消除，因此北京之人，视云南茶膏为珍稀之物。[9]乾隆五十八年（1793），乾隆帝接见马戛尔尼率领的英国使团，三次见面均回赠英使的礼物中均有普洱团茶与普洱茶膏。普洱茶能被清廷选为贵重礼物，反映了朝野重视普洱茶的习尚。

普洱茶不仅滋味独特，而且保存一段时间后饮用，生茶原先较为生涩、给人以“霸道”之感的情形不再，茶水的口感遂趋柔和醇厚。据研究，普洱茶中含有微生物黑茶菌。清代制作的普洱茶大都是生茶。生茶发酵的程度有限，制成后黑茶菌还继续存在和活动，导致茶味逐渐改变而趋醇化。生茶一般放置4至8年味道较佳　“其味至甘而香，令饮者不忍下咽”的极致境界。[10]味酽耐泡也是普洱茶的一个重要特点。一般台地茶若冲泡三五次，茶味便明显趋淡须另换新茶。而普洱茶冲泡七八次，滋味方逐渐回甘而茶味不减，通常可冲泡啜饮近20次。从有关记载来看，清代嗜茶者评判好茶的标准，主要是味酽耐泡，价廉易得，容易保存，消食健身与滋味独特，而普洱茶同时具备了这几个条件。

三、普洱茶的兴盛

伴随普洱茶的迅速发展，位今西双版纳与思茅地区的攸乐、革登、倚邦、莽枝、曼嵩、慢撒等六大茶山逐渐形成。六大茶山方圆近

800 里，当地百姓多靠经营茶叶谋生。《云南通志》说：普洱地寡蓄藏，“衣食仰给茶山。”[11]至采茶盛季，入茶山经营茶事者或达数十万人，“茶客收买，运于各处。”其采购和运输茶叶的路线，据《大清一统志》引《滇程记》，大致是自景东厅行 100 里至者乐甸，又行一日至镇沅州（治今云南镇沅以南），复行二日至车里宜慰司（治今云南景洪），再行二日至普洱山。[12]六大茶山所产粗茶多集中在普洱府（治今云南宁洱），在当地进行初加工后，再运至大理下关或昆明等地做精加工，进而运销省内外各地，其茶遂统称“普洱茶”。运茶马帮若由今下关北上，经鹤庆、丽江、金沙江等地进入藏区，所经道路乃被称为“茶马道”。

云南省贡普洱茶入京，约始自康熙朝。康熙某年朝廷有旨，令云南督抚派员支款，采买普洱茶五担送京，“供内廷作饮。”以后遂为定例，规定每年贡一次，贡量亦逐渐增加。光绪年间，则由宝森茶庄领款派专人至普洱茶山，拣选好茶运至昆明，聘工匠将其茶复蒸，制成有团寿字花纹之大小方砖茶，又制大七子圆饼与小五子圆茶，由云南官府派人押送至京。[13]另据《清史稿·食货五》：雍正十三年（1735），朝廷始定云南茶法，“以七斤为一筒，三十二筒为一引，照例收税。”[14]普洱茶的传统包装为积七饼为一筒，以绵纸包裹茶饼，再以肥大笋壳包装为筒，遂称“七子饼茶”，这一包装方法延续至今。看来，七子饼茶源起于雍正间朝廷“以七斤为一筒”的规定，由此还可知其时之普洱茶饼，每饼重约一斤。

清代普洱茶“名重于天下”，并成为云南省“为产而资利赖者”。至采茶时节，入六大茶山经营茶事者满山盈路，时人谓为“大宗钱粮”。[15]普洱茶不仅驰名全国，而且享誉国外。普洱茶之中，以迤邦（在今云南景洪东北）所产之雨前茶为第一，色香味俱佳，但大都是运往四川地区。其次为攸乐茶，品质稍逊于迤邦茶，色艳则有类红茶。顺宁（治今云南凤庆）凤山所产之普洱类型茶，在省内亦较知名。[16]

根据品质优劣的程度，普洱茶又分为若干等级。张泓于乾隆朝前期在云南为官，他说普洱茶之珍品有毛尖、芽茶和女儿茶，毛尖即雨季以前所采者，为散茶不作团茶，味淡清香如荷，新色嫩绿可爱。芽茶较毛尖稍壮，采治稍蒸成团茶，以二两四两为率，“滇人重之。”女儿茶亦芽茶之类，采于谷雨节令之后，以一斤至十斤蒸为一团，“皆夷女采治，货银以积为奁资，”故名。制抚惯例，以毛尖、芽茶与女儿茶充缴岁贡，其余稍逊之茶则散卖滇中，最粗者熬膏成饼，拓印以备馈赠。而岁贡中亦有女儿茶膏并进者。张泓还言，仿冒普洱茶者有产自木邦之茶，“叶粗味涩，以愚外贩，因其地相近。”[17]可见普洱茶之珍品备岁贡献于朝廷，稍次者散卖滇中，最粗者才熬膏制饼，以备馈赠或运销藏地。制为砖茶运销藏地的普洱茶，是茶叶原料之品质至粗者，民国时期仍然如此。

乾隆后期在云南为官的吴大勋，则谓团茶产于普洱府所属思茅地方，每年的土贡有团有膏，由思茅同知承办。团饼大小不一，总以坚重者为细品，量轻质松者必叶粗味薄。[18]据其所言，乾隆后期团饼制式乃逐渐流行，但散茶仍存。

四、普洱茶兴盛原因及影响

清代普洱茶的兴盛，与藏区大量需求茶叶和滇藏茶马贸易道路的开通有关。

自明代起，北方草原的游牧民族大量消费茶叶，主要针对游牧民族的以茶易马商业活动乃达高潮。进入青藏高原的西南地区茶叶主要产自四川，大致有由成都分别至打箭炉（今四川康定）、松潘与邛州（今四川西昌）等三条主要的道路，打箭炉、松潘与邛州，也成为四川茶商与青藏高原牧民交易茶叶的主要地点，清代仍然如此。清代四川的茶课有腹引、边引、土引之分，腹引行于内地，边引行于边地，土引行于土司地区。其中边引分为三道，行销打箭炉者称“南路边引”，行销松潘者称“西路边引”，行销邛州者称为“邛州边引”。三路皆纳课税，每年税银或达 49170 两。[19]

明末清初，四川地区遭受长期战乱，当地的茶叶生产被严重摧残，[20]其后果之一是输入藏区的茶叶明显告乏。产自云南的普洱茶遂有

可能栖身其中，逐渐成为藏地所需茶叶的主要供应者。

清初吴三桂任云南总管，总辖云南诸军民事。他利用川茶衰落、或可插足的机会，以交易茶叶为由，暗中联络西藏的达赖喇嘛，实则为谋反做准备。顺治十八年（1661），清廷从达赖喇嘛及根都台吉所请，在云南北胜州（在今云南丽江以东）试行以马易茶。康熙四年（1665），经清廷许可，乃在北胜州开辟茶马互市。[21]各地商人在北胜州、中甸等地交易茶叶或马匹，官府于其交易每引收税银三钱二分，并登记交易的数目与番商姓名，逐年开具上报。[22]开辟北胜州茶马贸易，有可能是吴三桂暗中策动的结果。康熙十七年（1678），清廷俘获吴三桂任命的伪总督董重民，解其至京师，董重民供出吴三桂遣侍卫带书信及礼品给五世达赖喇嘛，达赖喇嘛也遣使回赠吴三桂以珊瑚、琥珀等物。朝廷还获知，吴三桂与达赖喇嘛于四川打箭炉以茶马互易。[23]可见吴三桂与达赖喇嘛暗中往来，不仅由达赖喇嘛出面，向清廷申请在北胜州开辟以马易茶的市场，而且进行茶马互市的地点，还由北胜州向东北延伸至四川的打箭炉（今四川康定）。

至此，自滇中经滇西北至西藏的前代旧道得以复通。这条道路的具体走向是：自今大理经鹤庆、丽江至中甸，前行经奔子栏达芒康，以后分道至拉萨或康定。唐宋以来，此道一直是云南联系外界的重要通道，在四川全境被平定之前，元朝曾以此道为云南蒙古军联系北方的主要通道。[24]清初中甸以及中甸以北的巴塘、里塘属于达赖喇嘛控制的范围。雍正五年（1727），云南、四川两省会勘疆界，确定以红石崖为界，将中甸、阿墩子等地划归云南，巴塘、里塘等地划归四川。[25]

这条道路在清代以前虽然存在，但并无利用此道运销茶叶换购马匹的记载。康熙四年（1665），清廷同意在北胜州开辟茶马互市，为云南与西藏之间的茶马交易，开辟了一条重要的通道。云南官民遂利用自滇西南辗转运来的普洱茶，在道路所经的鹤庆、丽江和金沙江（按：疑指金江，在今云南鹤庆东南）等地，与来自草原各地的商人交易马匹。[26]据康熙二十一年（1682）达赖喇嘛奏书称，鹤庆、丽江、金沙江等地有蒙古人经商，可见前往上述地区将马易茶者，还有青海等地的蒙古族商人。[27]随着普洱茶贸易规模的扩大，由大理经鹤庆、丽江至西藏的分支道路陆续增多，运销货物的种类也相应增加。乾隆三十八年（1773），乾隆帝谕军机大臣时言及此事。[28]

吴三桂造反失败后，康熙帝追查吴三桂联络达赖喇嘛之事，同时敕令除西宁等地外，其余地方不得从事茶马贸易。以后，鉴于五世达赖喇嘛不知吴三桂阴谋的实情已查清楚，同时为对游牧地区继续施以怀柔，康熙二十二年（1683），康熙帝准许照吴三桂叛乱以前之例，蒙古商人可自西宁赶马至鹤庆交易。[29]云南与藏区的商贾乃至西宁地区的蒙古商人，在鹤庆、丽江、金沙江等地举办的茶马互市得以延续，规模以后还继续扩大。

藏区和青海蒙古族地区对云南茶叶需求量的迅速增加，刺激了云南茶叶的大量种植与销售；云南很快发展为全国知名的茶叶产地，而与江苏、安徽、江西、浙江、福建、四川、两湖等传统茶叶产地并列。[30]

为加强对茶叶税收的管理，雍正十三年（1735）清廷规定，云南商人贩茶，以七枚茶饼为一筒，征收税银一分，每100斤官府颁给一引，每年颁给云南省3000茶引。[31]还规定云南商人贩茶，凡茶筒之数不及一引者，由官给证明，以零引论。由于云南普洱茶以筒计算，还特别规定合百斤之数为一引，以便计算和销售。[32]乾隆十三年（1748）清廷又议准，云南之茶引颁发至省，再转发丽江府，由丽江府按月颁给商人，赴普洱府贩买，运往鹤庆州之中甸各民族地方行销。官府则负责稽查盘验，由邱塘关并金沙江渡口照引查点，按则例抽税。其填给部引，赴中甸通判衙门呈缴，分季汇报。未填之残引，由丽江府年终上缴。[33]

短短数十年间，云南普洱茶的种植、加工和销售，得到十分迅速的发展，乃至成为获利甚丰、众人称羡的庞大产业。雍正十一年（1733）尹继善至云南，继高其倬之后出任云贵广西总督，他针对滇南时政之弊撰《筹酌普思元新善后事宜疏》，其中谈到普洱、思茅地方瘠薄，不产米谷，“夷人穷苦，惟藉茶叶养生。”各地官员垂涎经营普洱茶所得厚利，

于每年二三月间，差兵役入山采取，任意作践，短价强买，四处贩卖，并滥派人夫沿途运送，致使当地百姓养命之源“竟成官员兵役射利之薮，夷民甚为受累。”督臣鄂尔泰曾颁明令，禁止兵役入山；尹继善继而严行查禁官贩私茶，以及兵役入山滋扰，命令各地官府查明其情据实禀报。如有隐瞒一经查出，除本官及兵役严参治罪外，立将隐瞒之同城文武及失察之总兵与知府“照苗疆文武互相稽察例分别议处。”[34]其惩处规定可谓严厉。亦说明“官员贩卖私茶，兵役入山扰累之弊”的情形极为严重，而且屡禁不止。

普洱茶趋于兴盛，还与清代外来流民大量进入云南有关。清代由于内地人满为患，乃出现流民向边疆人口较少地区大量迁徙的现象。清廷虽颁令禁止流徙，但仍不过是官样文章。雍正元年（1723），雍正帝谕户部“嗣后，各省凡有可垦之处，听民相度地宜，自垦自报，地方官不得勒索，胥吏亦不得阻挠。”[35]云南官府则以减税、贷给种仔、准为永业等为优惠条件，招徕内地流民至边疆及僻地垦荒。[36]

今思茅、西双版纳是流民进入较多的地区。清代云南民谚“穷走夷方急走厂。”指外来流民至云南，主要选择入厂矿当矿工，或赴“蛮夷”所居的边疆僻地谋生这两条道路。清代汤丹、碌碌、大水、茂麓等处铜矿的规模甚大，大厂收矿工六七万人，小厂亦有万余人。[37]进入边疆僻地谋生的流民更多，只要能糊口生存，从事垦荒、烧炭、挖煤或其他职业，对流民来说均无不可，日久便落籍当地。

由于有诸多方面的便利，成千上万的外来移民乃投身于淘茶的热潮。普洱茶生产极盛之时，年产量可达八万担。每逢采茶时节，入六大茶山事茶者或达数十万人，运茶商队也蜂拥而至，致使六大茶山经营茶事者满坑满谷。[38]其中有相当一部分是外来的流民。他们或向当地民族购毛茶转卖于客商，或受雇进行茶叶的简单加工，或加入晒青毛茶向滇西转移的贩运，亦有扎根当地学习种茶和贩茶，数年后便成为当地茶叶经营大户之有力者。《滇云历年传》描述此类情形时说“六大山产茶，向系商民在彼地坐放收发，各贩于普洱上纳税课转行，由来久矣。”[39]

普洱茶的兴盛，促进了产茶地区如普洱、思茅等地社会经济的发展，普洱粗茶的产地以及运销普洱茶道路沿途的重要城镇，也因此趋于繁荣，并为官府所重视。雍正七年（1729），云贵总督鄂尔泰奏设普洱府（治今云南宁洱），在攸乐（在今云南景洪东南）设同知，思茅设通判以隶之。雍正七年裁去通判，以所属普洱等处六大茶山及橄榄坝江内六版之地，设置宁洱府管理。[40]鄂尔泰又奏准设总茶店于思茅，以通判主管其事。雍正八年，云南巡抚张允随奏请修筑普洱府城、攸乐城与思茅城。同年，鄂尔泰奏请筑维西、中甸、阿墩子、浪沧江、其宗、喇普、奔子栏格等城，“皆筑土为之。”[41]

雍正六年（1728），发生滇南茶山莽芝“夷人”麻布朋，杀死江西茶商导致民变的事件。莽芝地区盛产茶叶，外地商贩每年至此购运粗茶，往往借宿于茶户。江西茶商因此淫麻布朋之妻。该事败露后“麻布朋杀之传示诸商。”并由此暴露“商民盘剥生事，议设总茶店以笼其利权”等阴暗之事，进而酿成震动滇南的民变。[42]

事变平息后，官府采纳通判朱绣的建议，官府将新旧商民悉行驱逐，逗留复入者皆枷责押回；改变购茶商民在产茶之地坐放收发，“各贩于普洱上纳税课转行”的原有做法，而令茶户尽数将粗茶运至思茅总店，官付其价值，并规定茶叶由官府统一经营“私相买卖者罪之。”其议实施以后“稽查严密，民甚难堪”；“官民交易，缓急不通。”同时官吏往往借经营普洱茶以牟利“文官责之以贡茶，武官挟之以生息”，致使滇南普洱茶的生产与交易遭受严重打击，一些地方甚至出现茶农挖掘茶根、赭废其山的过激行为。为加强镇压与管理，清廷令当地宣慰司岁纳粮银于攸乐，支给驻将官兵；又裁移通判于思茅，专管茶叶税课；并设普洱沅威镇，驻普洱府。经过以上建置，“（普洱等产茶之地）文武之设，于斯为盛矣。”[43]以后因官府垄断茶叶经营实不可行，又恢复允许民商经营茶叶、官府坐收其税的旧制。如乾隆时人吴大勋所说“茶山极广，夷人管业；采摘烘焙，制成团饼，贩卖客商，官为收课。”[44]

光绪二十三年（1897），有云贵总督崧蕃等上奏，请将云南所产普洱茶照本省土药、抽取落地厘金“以顾滇饷”的记载。[45]光绪间云南省所产茶叶在本省销售与运往省外者，约各占其总数之半。[46]

综合上述可以看出，清代云南普洱茶的兴盛，受到其时诸多因素的推动与影响，同时也是这些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，更是云南经济开发史上值得重视的一件大事。

---

①（唐）樊绰：《蛮书》卷七《云南管内物产》，页190，中华书局1962年校注本。
②（明）钱椿年：《茶谱·茶品》，载《茶经·附录》，页88，中国纺织出版社2006年。
③（明）许次纾：《茶疏·产茶》，载《茶经·附录》，页126，中国纺织出版社2006年。
④《明史》卷八○《食货四·茶法》，页1955，中华书局1974年标点本。
⑤（明）沈德符：《万历野获编·补遗》卷一《列朝·供御茶》，页799，中华书局1959年标点本。
⑥⑦㊹（清）吴大勋：《滇南闻见录》下卷《物部·团茶》，云南省图书馆藏本。
⑧《大清一统志·史部·地理类》卷四八六《普洱府·山川》，页592，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影印本。
⑨⑬（民国）罗养儒：《云南掌故》卷一八《解茶贡》，页661，云南民族出版社1996年。
⑩（清）震钧：《茶说·饮法》，载《茶经·附录》，页331，中国纺织出版社2006年。
⑪（民国）胡朴安：《中华全国风俗志·上编》卷一○《云南·普洱》引，页314，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2008年。
⑫《大清一统志·史部·地理类》卷四八六《普洱府·山川》，页592，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影印本。
⑭⑲㉑㉚《清史稿》卷一二四《食货五·茶法》，中华书局1977年标点本。
⑮㊳（清）檀萃：《滇海虞衡志》卷一一《志草木·普茶》，页269，云南人民出版社1990年校注本。
⑯（民国）罗养儒：《云南掌故》卷九《滇中出产物品之丰富》，页316，云南民族出版社1996年。
⑰（清）张泓：《滇南新语·滇茶》，载《小方壶斋舆地丛钞》。
⑱（清）吴大勋：《滇南闻见录》下卷《物部·团茶》，云南省图书馆藏本。
⑳参见郭孟良：《清初茶马制度述论》，《历史档案》1989年第3期。
㉒㉛㉜㉝《清会典事例》卷二四二《户部·杂赋·茶课》，中华书局影印本。
㉓（清）《康熙帝为洞悉达赖与吴三桂往来情由事给达赖喇嘛敕谕》，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编：《清初五世达赖喇嘛档案史料选编》，页75，中国藏学出版社1998年。
㉔参见方铁主编：《西南通史》，页514，中州古籍出版社2003年。
㉕（清）倪蜕辑：《滇云历年传》卷一二，页589，云南大学出版社1992年校注本。
㉖（清）《康熙帝为禁止蒙古藏人在金沙江等地经商事给达赖喇嘛敕谕》，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编：《清初五世达赖喇嘛档案史料选编》，页90。
㉗（清）《达赖喇嘛请准土伯特地方仍前之例进行贸易事奏书》，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编：《清初五世达赖喇嘛档案史料选编》，页93。
㉘《清高宗实录》卷九四五，页806，中华书局1986年影印本。
㉙（清）《康熙帝为准请复开鹤庆等地贸易互市事给达赖喇嘛敕谕》，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编：《清初五世达赖喇嘛档案史料选编》，页100。
㉞（清）尹继善：《筹酌普思元新善后事宜疏》，方国瑜主编：《云南史料丛刊》第八卷，页449，云南大学出版社1998年。
㉟《清世宗实录》卷六，雍正元年四月，页137，中华书局1986年影印本。
㊱《清圣祖实录》卷一，顺治十八年二月，页49，中华书局1986年影印本。
㊲（民国）严中平：《清代云南铜政考》，页81，民国刊本。
㊴㊶㊷㊸（清）倪蜕辑：《滇云历年传》卷一二，页602；页606；页595；页602。云南大学出版社1992年校注本。
㊵《清史稿》卷七四《地理二十一·云南》，页2348，中华书局1977年标点本。
㊺《清德宗实录》卷四○六，页298，中华书局1986年影印本。
㊻（民国）罗养儒：《云南掌故》卷九《滇中出产物品之丰富》，页316，云南民族出版社1996年。